

<<经济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经济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300099538

10位ISBN编号：730009953X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张守文

页数：43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经济法学>>

内容概要

《经济法学》一书，分为总论和分论两个部分，共计16章。

前八章主要介绍经济法总论的主要内容，具体包括经济法学的入门知识、经济法的概念与特征、体系与定位、宗旨与原则、渊源与效力、主体与行为、权义与责任、运行与程序，各个章节前后贯通，层层递进，涵盖了经济法的本体论、价值论、规范论、运行论等方面的核心内容。

后八章主要介绍经济法分论的核心内容，分为宏观调控法和市场规制法两个部分。

其中，宏观调控法部分包括财政调控、税收调控、金融调控和计划调控的原理与制度；市场规制法部分包括垄断规制、正当竞争、消费者保护、特别规制的原理与制度。

上述总论部分的理论与分论部分的原理、制度相互支撑，相得益彰，从而有助于更系统、全面地理解经济法的理论、原理和制度。

本书体系简明，繁简适度，既适合法学以及经济学等相关学科的本科生、研究生学习，也适合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实务界人士阅读。

<<经济法学>>

作者简介

张守文，法学博士，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等。

研究领域涉及经济法、社会法、信息法等。

专著、教材主要有《市场经济与新经济法》（1993）、《信息法学》（1995）、《税法

<<经济法学>>

书籍目录

经济法总论 第一章 经济法学的入门知识 第一节 经济法学的整体概貌 一、经济法学的产生 二、经济法学的发展 三、经济法学的基木内容 四、经济法学的学习方法 第二节 经济法学的分析框架 一、“双手并用”的分析框架 二、“两个失灵”的分析框架 三、利益主体的分析框架 四、博弈行为的分析框架 五、交易成本的分析框架 本章小结 第二章 经济法的概念与特征 第一节 经济法的概念 一、调整对象的基本原理 二、经济法的调整范围 三、调整对象的具体类型 四、经济法的基本定义 第二节 经济法的特征 一、对经济法特征的一般认识 二、经济法的经济性和规制性 三、经济法的现代性特征 本章小结 第三章 经济法的体系与定位 第一节 经济法的体系 一、经济法体系的基本构成 二、对体系构成的进一步理解 三、某些特殊规范的归属问题 第二节 经济法的定位 一、部门法维度的定位 二、法域维度的定位 三、相邻关系维度的定位 本章小结 第四章 经济法的宗旨与原则 第一节 经济法的宗旨 一、经济法宗旨的概念 二、宗旨的确立标准与方法 三、宗旨的提炼与检验 四、宗旨中的重要目标 五、研究经济法宗旨的价值 第二节 经济法的原则 一、基本原则的确立标准 二、基本原则的具体确立 三、基本原则的简要解析 本章小结 第五章 经济法的渊源与效力 第一节 经济法的渊源 第六章 主体架构与行为理论 第七章 权义结构与责任理论 第八章 运行理论与程序问题 经济法分论 第九章 财政调控原理与制度 第十章 税收调控原理与制度 第十一章 金融调控原理与制度 第十二章 计划调控原理与制度 第十三章 垄断规制原理与制度 第十四章 正当竞争原理与制度 第十五章 消费者保护原理与制度 第十六章 特别规制原理与制度

章节摘录

随着学界研究的不断深入，人们对于经济法宗旨的位阶、确立标准与方法、具体提炼与检验，以及宗旨研究的价值等问题的共识也越来越多。

这尤其体现在宗旨的位阶以及有关宗旨与价值的关系等方面。

依据一般的法理，经济法宗旨的基本位阶，是在经济法价值之下，而在经济法原则之上。

其中，价值是更为抽象的，经济法的宗旨必须要体现经济法的价值。

此外，由于宗旨的位阶是在法的原则之上，因而，在经济法的原则中，又要体现经济法的宗旨，并再现经济法的价值。

经济法的价值，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内在的客观功用价值，简称客观价值、内在价值；另一类是外在的主观评判价值，简称主观价值。

上述两类价值形成了一个二元结构，经济法宗旨则与其密切相关。

其中，经济法宗旨是经济法调整所欲实现的目标，因而它与立法者的价值追求，与经济法的主观价值联系十分密切。

从一定的意义上说，经济法的宗旨就是抽象的主观价值在立法上的体现。

此外，经济法的宗旨作为经济法的调整目标，其有效实现也离不开经济法的特定功用。

可见，经济法的宗旨不仅与主观价值联系密切，而且其实现也与经济法的客观价值密切相关。

如何把客观价值与主观价值结合起来，如何通过客观价值的实现去有效地实现主观价值，正是需要在经济法的宗旨（尤其是具体的立法宗旨）中加以明确的。

经济法的宗旨，作为整个部门法的总体上的宗旨，不仅同经济法的价值联系十分密切，而且还同经济法的各个部门法的宗旨密切相关。

因此，在学习经济法宗旨的过程中，还要关注部门法的宗旨，特别是具体的立法宗旨，这样才能够更好地理解经济法的总体宗旨或称一般宗旨。

二、宗旨的确立标准与方法（一）经济法宗旨的确立标准经济法的宗旨，是从各类具体的立法宗旨中提炼出来的经济法应然的调整目标，它必须符合一定的标准，才能成为经济法的总体宗旨或一般宗旨。

就具体标准而言，较为重要的普遍遵行的标准有三个，即独特性标准、普遍性标准、包容性标准。

依据独特性标准，经济法宗旨应当能够体现经济法的特色。

经济法宗旨应当是经济法所特有的宗旨，而不应是各类法律所共通的宗旨，更不应是非法律的宗旨。

因此，能否在各类法律共通的宗旨的基础之上，提炼出经济法所独有的或有特色的宗旨，就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

<<经济法学>>

编辑推荐

《经济法学》体系简明，繁简适度，既适合法学以及经济学等相关学科的本科生、研究生学习，也适合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实务界人士阅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